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多语种师范生教学能力实训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B2026-ZB-0786-004

西安外国语大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6月1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外国语大学委托，拟对多语种师范生教学能力实训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CZB2026-ZB-0786-004

二、采购项目名称：多语种师范生教学能力实训系统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提升师范生实践技能，建设校级优质VR教学资源库，支撑教学改革项目与教研项目发表，打造俄语学院特色示范平台。AI俄语大语言模型一体机、本地+云端混合大模型服务、多语种口语训练、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与VR沉浸式师范教育课程资源和系统集成等，具体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查询：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2、授权书：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须与开标时签到表的授权人保持一致。

3、其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非联合体：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外国语大学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文苑南路

邮编：710128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9-85319529

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都市之门C座9层招标二部

邮编：710076

联系人：薛珊、年婷婷、张学强、刘艳

联系电话：029-88481271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42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5,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2062457100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本包预算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交纳履约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2.转账账号：中标后提供。 3.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责任：按照采购人内控制度执行。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下浮20%收取（收费标准的80%），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外国语大学和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外国语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外国语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单位

联系人：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电话：029-85235014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综合办公室

邮编：710076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提升师范生实践技能，建设校级优质VR教学资源库，支撑教学改革项目与教研项目发表，打造俄语学院特色示范平台。AI俄语大语言模型一体机、本地+云端混合大模型服务、多语种口语训练、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与VR沉浸式师范教育课程资源和系统集成等，具体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4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42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多语种师范生教学能力实训系统设备	1.00	1,420,000.00	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多语种师范生教学能力实训系统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总体要求：

为提升师范生实践技能，建设校级优质VR教学资源库，支撑教学改革项目与教研项目发表，并打造俄语学院特色师范教育平台。

本项目为多语种师范生教学能力实训系统，包含：AI 大语言模型一体机、本地+云端混合大模型服务、多语种口语训练、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师范生名师沉浸 VR 实景课堂与 VR 沉浸式师范教育课程资源和系统集成。所有硬件、软件、模型、场景、数字人必须无缝兼容，统一平台管理。多语种口语训练模块系统支持俄语、中文、未来支持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语等多语种口语训练与扩展。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二）履约保证金

项目面向中小企业：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三）资金支付：

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货物运抵现场并经甲方初步核对数量、外观、型号无误，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学校全部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乙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并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四）质保及售后要求：

质保期为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一、AI大语言模型一体机：

1.1 本地+云端混合大模型一体机

1.1.1 本地一体机硬件配置

- （1）≥4U标准机架式；
- （2）处理器：配置≥2颗可扩展处理器；单颗处理器≥32核心≥64线程，主频≥2.1GHz；
- （3）内存：配置≥4根内存，单根内存容量≥64GB，整机内存插槽总数≥32根；
- （4）存储：配置≥2*960GB 2.5寸 SATA企业级固态硬盘，≥2*3.84TB 2.5寸 NVMe企业级固态硬盘；
- （5）加速卡：配置≥2张GPU运算卡；每张运算卡 核心数≥16000个，FP32算力≥80TFLOPS；显存容量≥45GB，功耗≤500W；
- （6）RAID：≥1块独立硬件PICE接口阵列卡，缓存≥1GB；

(7) 网络：配置≥2*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设备满配对应规格万兆光模块；

(8) 电源：配置≥4个2600W冗余电源模块，支持冗余；

1.1.2 AI大模型整体能力要求：

(1) AI大语言模型一体机需与本次项目《多语种口语训练模块》《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VR沉浸式师范教育课程资源》实现底层驱动级对接，语音交互端到端时延≤300ms，无卡顿、无延迟、无掉字；

(2) AI大语言模型一体机必须与本项目《多语种口语训练模块》完成深度融合对接，支持统一身份认证、师生账号同步、权限分级、训练数据实时回传平台，实现“认证 - 训练 - 评测 - 纠错 - 归档 - 分析”全流程闭环；

(3) 本地部署 ≥3 套不同规模、不同能力方向的俄语教育大模型的完整部署、编译、调优与上线运行，支持模型一键切换、热重载、独立流量分配、独立日志监控；供应商需提供可视化模型管理平台 UI，包含模型状态监控、实时推理负载、显存占用率、并发访问数、推理时延统计、错误率，保障教学业务稳定调度；（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承诺函/截图等）

(4) 支持哈萨克斯坦语、白俄罗斯语等语种口语教学对接，采购人提出新增语种需求后，20 个自然日内完成新语种全功能上线部署，包含语音识别、发音评测、口语对话、AI 发音生成、数字人语音驱动、师音智读训练、数据中台统计全能力开通；（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承诺函/截图等）

▲ (5) 为确保产品兼容性和可靠性，投标人所投该硬件产品需与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匹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承诺函/截图等）

(6) 项目配套提供公有云大模型算力服务或同等规格高性能算力服务器，公有云模型支持不少于2350亿参数量大模型推理能力，或提供累计不少于640G显存的专属算力服务器资源，保障云端高并发教学推理需求；自本项目验收之日起2年内，公有云模型服务不限制接口调用次数、不限制 Token调用总量、不限带宽速率，提供本项目专属独享算力资源，不与其他外部项目共享算力资源。（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承诺函/截图等）

1.2多语种口语训练模块：

1.2.1多语种口语训练要求

(1) 支持微信端轻量化接入，可与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无缝对接，实现同步访问；

(2) 模块与《AI大语言模型一体机》联动，单句推理延迟≤200ms，支持≥100 路俄语语音实时并发交互，教学交互过程丢包率≤ 1%；

(3) 单账号支持≥5个会话次数记忆，可随时调用历史对话，并进行持续对话；

(4) 每个会话支持≥20次俄语对话上下文记忆，自动生成教学对话轨迹与能力画像；

(5) 定制≥5个不同职业方向知识对话能力及≥3种声线模式；

1.2.2 师音智读模块：

					▲（1）学习展示区和跟读交互区在同一界面分区布局，其中学习展示区支持动态文本、发音口型动画、音节分解示意图、标准发音播放波形等内容；跟读交互区提供录音按钮、实时音量波形、发音进度条、评测结果等内容； （2）标准发音源生成与管理支持双模式标准发音创建： 支持教师音色定制：教师可上传个人标准发音音频，系统自动生成高保真专属发音音色； 智能生成标准发音：基于项目内置俄语大模型，支持输入任意俄语文本，一键生成自然、流畅、高保真标准发音音频，支持语速调节、语调自定义、情感风格切换，生成发音无机械感、无吞音、无连读错误； （3）学生完成跟读录音后，系统在500ms内出具完整发音评测报告，评测结果以颜色标注、音节高亮、错误标记方式直观展示，明确指出错误位置、错误类型、正确发音方式； （4）所有跟读录音、评测得分、错误统计、训练时长、训练频次等数据实时回传至《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数据中台，支持按学生、班级、课程、学期多维度统计分析，自动生成个人发音薄弱点图谱、班级发音问题汇总报告，为教学针对性提升提供数据支撑； （5）承诺可在服务期内，免费根据实际教学需求进行≥3次功能定制化开发。（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承诺函/截图等） 1.3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 1.3.1总体要求： 本平台为多语种师范教育场景，整体系统架构、核心业务代码、场景化功能模块均为供应商自主研发、拥有完整知识产权，无开源框架核心依赖、无第三方成品系统嵌套集成，将本次项目采购清单的三大模块（采购清单序号1.2.3）全部底层打通，形成一个账号、一个入口、一套权限、一个数据中台； ▲（2）采用B/S架构，标签化网页管理； （3）支持以学院/专业/班级/学期制进行自定义建设管理，可以针对不同学期自定义课程名称； （4）支持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或微信系统对接，同步师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专业/班级/学号/一卡通号码），同时支持人员信息一键导入功能； （5）支持班组专业分权账号管理，对所有人员进行维护管理； 1.3.2《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管理模块： ▲（1）支持对VR全景录制设备进行远程全功能控制，包含设备唤醒/休眠、参数配置、实时预览、录制启停、推流控制、存储管理、自动归档等操作，支持分辨率、帧率、码率、ISO、白平衡、编码格式等关键参数可视化配置，录制教学课堂视频后，自动生成全景VR文件，并上传至流媒体服务器完成转码、入库、标签化管理。同时将设备运行状态、存储余量、网络质量异常告警等信息实时同步至数据中台； （2）支持对项目内VR接入设备进行企业级集群统一管控，具有批量注册、分组管理、
--	--	--	--	--	---

状态监控、远程关机、重启、锁屏、系统升级、应用静默安装/卸载、策略配置等功能；支持按班级、课程、教学场景设置应用白名单、开机自启应用、网络配置、权限控制；

（3）可对项目内VR 接入设备执行同步启动、同步暂停、同步退出、同步切换场景、同步下发教学任务等群控操作，支持在线播控与离线播控两种模式，支持大容量 VR 课程文件批量分发、断点续传、完整性校验等；

（4）实时采集 VR 设备运行数据与师范生实训行为数据，包含设备在线状态、电池电量、存储使用率、佩戴状态、应用运行情况、场景停留时长、交互次数、任务完成率等；

（5）具有设备异常自动告警功能，如离线、低电量、存储不足等状态实时预警并记录，能按设备、班级、时间段实时查询和导出。

1.3.3 《常来长安-中国西安2025》教学资源管理模块：

- （1）支持在师范教学场景中自定义AI数字人的人物性格、语言风格等；
- （2）支持中/俄语言自由切换，系统预留多语种扩展接口，可适配后续新增语种教学需求；

1.3.4 数据中台看板：

口语训练与师音智读数据看板：

- （1）实时统计学期活跃用户数、月度活跃人数、日均使用人数、总使用人次；
- （2）统计月度使用频次、单次平均训练时长、日均总训练时长、训练完成率；
- （3）展示师音智读模块总跟读次数、评测次数、发音纠错总次数、纠错率；
- （4）支持按班级、学生多维度排行统计：发音平均分、进步幅度、薄弱音素分布、重读错误 Top10；
- （5）展示教师上传发音音频数量、AI 生成发音次数、语料库调用频次；
- （6）实时监控本地模型推理并发数、云端模型调用量、单句平均推理时延、平台并发在线人数；

（7）自动生成俄语发音薄弱点热力图、班级能力对比雷达图、学生个人能力成长曲线；

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数据看板：

- （1）实时展示VR接入设备在线 / 离线 / 故障状态、开机时长、运行时长；
- （2）统计总录制次数、总录制时长、8K 全景视频文件数量、总文件大小；
- （3）全局展示项目内 VR接入设备在线率、开机率、佩戴状态、当前运行应用；
- （4）展示单台设备详情信息，包含：SN 码、系统版本、电池、存储、内存、CPU 占用、信号强度、瞳距参数；
- （5）统计设备总使用时长、日均使用时长、使用频次最高应用、应用排序；
- （6）可实时统计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课程资源数量、资源播放量、课程时长统计；

				VR 课程资源 & AI 数字人教学数据看板： （1）VR 沉浸式课程：针对VR课程资源进行总访问量、单场景访问次数、平均停留时长、完播率等统计； （2）汇总课程资源总数、资源使用频次、下载次数、更新迭代次数； （3）AI 数字人：月度互动总时长、互动次数、俄语对话轮次； （4）数字人调用统计：VR 场景调用、热度排行； （5）多语种支持：中俄切换次数、多语种扩展接口调用状态。
				二、师范生名师沉浸VR实景课堂 2.1 VR全景录制设备（1台）： （1）≥4枚190°F2.2镜头；≥4枚1/1.8英寸传感器； （2）ISO范围：100~6400； （3）拼接全景视频：≥7680×3840@30fps；拼接视频码率：1~100Mbps； （4）视频色彩深度：支持10bit / 8bit；视频编码格式：兼容H.265 / H.264；视频文件格式：MP4或MOV； （5）≥8192×4096全景拍摄； （6）支持Wi-Fi,内置六轴陀螺仪，支持智能防抖、姿态矫正； （7）防护等级：≥IP68级； （8）设备可与《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无缝联动，实现统一设备管控、状态监控、任务调度；供应商承诺在服务期内，可根据实际教学需求进行不少于三次免费功能定制化开发；（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承诺函/截图等） 2.2 VR接入设备（20台）： （1）双眼分辨率≥2160×2160，屏幕刷新率≥90HZ； （2）视场角≥100°； （3）瞳距范围：58mm~72mm（无级电动瞳距调节）； （4）应包含陀螺仪/加速度计传感器/MR传感器； （5）包含但不限于type-c或usb3.0或HDMI等，数量：≥1； （6）处理器性能≥6核，主频≥2.0GHz； （7）支持MR混合现实，混合现实传感器≥3200万像素，摄像头≥2；ITOF深度感知摄像头≥1，环境追踪摄像头≥4； （8）支持Wi-Fi7及蓝牙，每套设备含手柄≥2； （9）可与《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部署联动，实现统一化管理；

2	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	2	R	实	景	课	堂	2.3 流媒体服务器（1台）
								（1）≥2U标准机架式； （2）处理器：配置≥2颗可扩展处理器；单颗处理器≥24核心，≥2.1GHz主频； （3）内存：配置≥2根32GB DDR4； （4）存储：配置≥2*480GB 2.5寸 SATA企业级固态硬盘，≥4*16TB 3.5寸SATA硬盘； （5）网络：配置≥2*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满配光模块）； （6）电源：配置≥2个800W/冗余电源模块，支持冗余； ▲（7）为确保产品兼容性和可靠性，投标人所投该硬件产品需与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匹配；
								2.4 核心交换机（1台）
								（1）交换容量≥2.30Tbps，整机转发性能≥1600Mpps； （2）万兆电口≥24个，万兆光口≥4个； （3）支持IPv4和IPv6的三层路由功能，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和BGP等； （4）支持对交换机自身环路、下联设备环路的识别告警、自动阻断和环路解除后的端口自动恢复及提示；支持对病毒的网络层传播行为进行溯源及阻断。
								2.5 智慧黑板1（1台）
								（1）智慧黑板总体尺寸：≥4500×1355×103mm；设备外壳材质为全金属，外观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其主屏整体尺寸≥98寸；副屏支持磁吸附功能，两侧副屏支持媒介（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成膜笔）进行板书书写； （2）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Android 16，CPU≥8核，主频≥2.2GHz，内存≥4GB，存储空间≥64GB； （4）整机设备内置2.2声道扬声器蓝牙芯片与Wi-Fi，12W高音扬声器2个，上朝向30W中低音扬声器2个； （5）支持PPT的原生解析，教师可将pptx课件转化为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单份导入和批量文件夹导入两种导入方式，保留pptx原文件中的文字、图片、表格等对象及动画的可编辑性，并可为课件增加互动教学元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截图和功能截图） （6）AI课堂数据分析：一览课堂重要数据，智能分析授课内容生成高频词语，提炼师生互动生成课堂问答，老师可掌握课堂的重点与方向； （7）可与本项目中《AI大语言模型一体机》联动，可提供定制化师范生教学场景分析。
								2.6 智慧黑板2（2台）
								（1）整机屏幕采用≥98英寸液晶显示器，显示分辨率3840×2160，可视角度≥178°；

- | | | | | |
|--|--|--|--|--|
| | | | | <p>(2)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Android 16, CPU≥8核, 主频≥2.2GHz, 内存≥4GB, 存储空间≥64GB;</p> <p>(3) 整机设备内置2.2声道扬声器蓝牙芯片与Wi-Fi, 12W高音扬声器2个, 上朝向30W中低音扬声器2个;</p> <p>2.7 VR串流设备 (2台)</p> <p>(1) 处理器配置≥1颗, 频率≥5.2GHz; ≥8核心; ≥16线程;</p> <p>(2) ≥2根16GB DDR4;</p> <p>(3) 显存≥16G;</p> <p>(4) 存储≥1*1TB NVME M.2固态硬盘;</p> <p>(5) 外规格尺寸≤350mm (长) 205mm (宽) 300mm (高);</p> <p>(6) 网络配置≥1*千兆电口;</p> |
|--|--|--|--|--|

			三、VR沉浸式师范教育课程资源 3.1 虚拟仿真数字课程资源 （1）总体要求：整体场景需单独建模，整体教学课程资源采用自然语言对话+VR实景360度视频及画面完成； ★（2）根据教学实际需求，从经济工业、“一带一路”丝绸之路、旅游风景、科技文化四个方面，包含但不限于（“中欧班列”“丝绸之路国际旅游博览会”“农业高新科技成果博览会”“中国中亚峰会”）等场景，制作≥8个沉浸式VR俄语教学介绍场景，所有场景要求实景拍摄或建模，无知识产权纠纷、无版权纠纷。 3.2 高精度AI数字人： 定制开发1个高精度AI数字人，可与本项目内的AI大模型联动，实时调用模型语言能力，实现俄语对话、教学讲解、语音交互功能； （1）模型尺度严格 1:1（真实人体身高 1.7~1.8m）；面部 52~72 个 BlendShape，支持细腻表情与说话；骨骼标准、动作权重自然；VR近距离1~2 米观看画面超清真实，无塑料质感、无动作扭曲失真； （2）身体部分≥20000三角面，头部≥10000三角面（头发总量3万~6万根，需分层，支持物理摆动），完整角色总面数≥40000面。 模型拓扑要求： （1）全四边面，禁止 N 边形； （2）关节必须3 圈以上循环线：肩、肘、腕、髋、膝、踝； （3）脊柱、胸、腰布线支持弯曲、扭转、呼吸； （4）面部：眼周4 环、嘴放射布线、唇周密集、鼻翼结构清晰； （5）手指：每节至少4 段线，保证弯曲自然； UV 规范要求： （1）一套 UV，无重叠、无拉伸； （2）纹素密度：头部 > 手 > 身体； （3）主角贴图：4K（超清）； （4）禁止拉伸严重区域：脸、手掌、腋下、膝盖；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5）PBR 材质贴图规范要求：每种贴图必须6套（每张 2K/4K）：Base Color、Normal、Roughness、Metallic、AO、Thickness / SSS Mask。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货物运抵现场并经甲方初步核对数量、外观、型号无误,达到付款条件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2、进度款,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学校全部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乙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并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采购人使用单位初步验收和采购人最终验收三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1.初次开箱验收 设备到货后,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如属于检验检疫法检目录内货物,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会同海关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采购人负责技术验收(中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2.采购人使用单位初步验收 在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后,进行试运行测试,通过试运行测试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不少于7日。试运行期间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试运行报告,报告中至少应详细记录各种实测、运行数据。项目试运行正常后,中标人向采购人使用单位申请初步验收。初步验收由采购人使用单位按试运行报告及合同约定,现场查看货物使用情况。初验完成后,中标人填写初验验收报告并经采购人使用单位确认。设备整机自安装之日起1个月内,如果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达到设备性能指标,在中标人尽快、尽力排除故障的前提下,仍不能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部件或全部新品以解决问题。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申请(传真、电子邮件有效)后,在1个月内从原厂运出更换部件或更换新品,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新品或新部件到货安装后1个月内,仍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满足设备验收指标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再次换货。设备首次安装之日起4个月内,如果设备仍不能正常工作或不能满足设备验收指标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3.采购人最终验收 采购人使用单位根据初验结果,向学校提交最终验收申请,由学校组织校内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进行项目的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合同内所列功能参数逐条验收,并符合采购人稳定安全正常使用的需求。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设备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货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包装方式及运输:包装完整,运输安全可靠,按合同约定时间及地点供货,做好货物包装、保险及跟踪等保障工作。1.运输由中标人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2.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选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中标人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4.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期为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保期内,任何由制造商选材和制造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维修或更换原厂配件,采购人不负担任何维修费用(含人工费)。质保期内,项目责任工程师每年免费提供不小于2次上门保养服务,免费提供保养用的全部零部件(原厂)。质保期满前1个月,中标人免费提供一次全面的检查、维护,并出具正式检查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完全排除。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7*24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时,24小时内到达现场。采购人反映的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如在48小时内无法解决或修复,则由中标人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48小时后,未解决问题每超过24小时,中标人应按合同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3.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的1个月内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软硬件使用说明并提供免费技术咨询。设备、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指定频次开展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技术原理、操作方法、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4.与使用设备相配套的软件3年内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新升级。5.保险要求 5.1.风险承担 在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开箱验收合格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确保货物在运输、装卸及仓储过程中的安全。5.2.保险责任 (1)中标人负责办理货物从发货地至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全程运输保险。(2)投保险种应至少包含货物运输一切险(或同等效力的险种),并根据货物特性附加必要的特殊险(如易碎品破碎险、防锈险等)。(3)保险金额应不低于合同总价款的100%,并以采购人为被保险人或共同受益人。(4)保险期间自货物离开中标人仓库或工厂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双方完成开箱外观检验止。5.3.索赔与理赔 若在运输或保管过程中发生保险范围内的损失,中标人应负责立即向保险公司索赔。若因中标人未及时投保、投保金额不足或未正确填写被保险人,导致采购人无法获得足额赔偿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6.供货安装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货物、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安装图纸、操作手册等)、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6.1.现场条件确认 中标人在安装前,应与采购人共同勘查现场,确认水、电、场地等基础条件满足安装要求。6.2.安装人员资质 中标人应派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人员进行安装。如设备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安装人员须持有国家规定从业资格(如特种设备作业、电工、焊工等强制性证书)。安装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采购人现场管理规定,佩戴工作证件,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6.3.安装标准 安装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以及制造商规定的安装要求。安装过程中,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6.4.调试与试运行 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应进行系统调试,确保各项功能、性能指标符合合同约定及投标承诺。试运行期30日,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派技术人员现场跟班保障,及时处理运行中出现的问题。试运行正常后,方可进入正式验收程序。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

3.5其他要求

1.产品的供应费及所发生的运输费、杂费(含保险)、商检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等,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2.若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在开标前一天告知代理机构并将保函扫描件发送到代理机构负责人邮箱(525633509@qq.com)。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要求,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

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4异常低价审查

4.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2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备注：开标评标结束后，中标人须无偿向采购人提供盖章齐全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两套（正本1套、副本1套），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都市之门C座9层招标二部，收件人：薛珊。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在资格证明材料中响应同时进行电子签章。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本国产品说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供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1）提供2024年或2025年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①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2022年10月1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②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③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须提供基本开户信息）。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本国产品说明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在资格证明材料中响应同时进行电子签章。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本国产品说明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 基本规则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2	授权书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须与开标时签到表的授权人保持一致。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3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4	非联合体	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异常低价审查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本国产品说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且金额、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6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7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的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付款方式、合同等商务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8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9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本国产品说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应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应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节能、环保	投标人所投产品含有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产品，须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满分1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不予加分。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1.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技术参数	1、标“▲”重要参数指标（共5项），每满足一项，得2.5分，满分12.5分。2、非“▲”项参数指标（共106项），每满足一项，得0.25分，满分26.5；扣完为止。注：须提供证明材料，不限于：制造商出具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检测报告或相关承诺等相关证明材料。参数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其参数评审按负偏离计。参数的技术支持资料需在产品技术参数表中标注页码。投标人/制造商提供自身产品的参数，投标文件不能完全复制招标参数。	39.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述标情况（线下）	①多语种口语训练模块；②投标人过往项目中VR呈现效果；③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每项演示内容或样片内容完整符合采购需求、成功验证计2分，未提供演示或演示内容不满足采购需求不得分。满分6分。注：投标人须线下自行准备演示环境进行演示；演示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评标五室（演示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具体时间请以发出的招标公告时间为准。”）；演示形式：产品真实环境或样片视频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10分钟。	6.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投标人技术能力	软件源代码自主安全可控：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智慧师范生教学能力管理平台”提供有效承诺函，得4分。承诺函须包含以下核心内容：项目软件产品交付时，100%完整交付全部源代码，做到无删减、无加密、无保留、无隐藏程序；自愿同意采购人及招标监管部门委托的第三方鉴定机构，对项目交付源代码、软件产品及相关配套成果开展全面审查、核验与测评，确保所有交付内容、技术标准完全符合本招标文件全部规定及项目建设要求。未提供承诺函、承诺内容缺失关键条款或承诺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本项不计分。	4.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业绩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类似合同业绩（2023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6分。	6.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详细评审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认证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3.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计划及配送方案；②设备调试方案；③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安装调试人员、配送人员、培训人员、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等）；④应急预案及特殊情况处理措施；⑤产品供货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资料）；⑥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品质、制造工艺、易损易耗品响应方案等）；⑦售后服务保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的正常维护和维修响应时间等售后服务措施）；⑧产品使用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安排、培训目的、培训目标、培训计划等）。上述每项内容无缺陷得1分，满分为8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脱离实际、可操作性差、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等任意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	--	---------------	-----------	---

售后服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采购要求。方案内容包含: 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售后服务人员组织；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的响应时间；③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要求；如出现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 评审标准:上述每项方案内容无缺陷得1分，满分为3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3.0000	主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	--	--------	----	--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值。 注：①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文件规定，仅当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可享受价格扣除10%，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②（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 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文件规定，仅当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可享受价格扣除10%，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理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技术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投标分项报价表.pdf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详见附件: 本国产品说明

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详见附件: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pdf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